



Guangdong Investment Limited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



中期報告

2011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中期財務信息審閱報告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信息
- 4 簡明綜合利潤表
- 5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 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1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 33 業務回顧、討論及分析及前景
- 40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 45 主要股東權益
- 46 本公司之購股權
- 47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於2011年8月29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小峰先生 (主席)
張 輝先生 (董事總經理)
曾翰南先生 (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博士 金紫荊星章、英帝國官佐勳章、太平紳士
吳建國先生
徐文訪女士
李文岳先生
李偉強先生
孫映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祖澤博士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李國寶博士 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英帝國官佐勳章、太平紳士
馮華健先生 銀紫荊星章、御用大律師、資深大律師、太平紳士

審核委員會

李國寶博士 (委員會主席)
陳祖澤博士
馮華健先生
鄭慕智博士

薪酬委員會

陳祖澤博士 (委員會主席)
李國寶博士
馮華健先生
鄭慕智博士

公司秘書

何林麗屏女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深圳分行
招商銀行
中國中信銀行廣州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分行
Goldman Sachs Capital Markets, L.P.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深圳分行
渣打銀行
永亨銀行
馬來亞銀行

註冊辦事處

香港干諾道中 148 號
粵海投資大廈
28及29樓
電話 : (852) 2860 4368
圖文傳真 : (852) 2528 4386
網址 : <http://www.gdi.com.hk>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票代號	270
交易單位	2,000股
財政年度結算日	12月31日

股東時間表

截止過戶日期	2011年10月10日及 2011年10月11日
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7.0港仙
派發日期	2011年10月26日

中期財務信息審閱報告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致粵海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4至32頁之中期財務信息，包括粵海投資有限公司於2011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當日止六個月期間相關之中期簡明綜合利潤表、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信息的報告須遵照上市規則內相關條文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信息。我們之責任是根據審閱結果對本中期財務信息作出總結。我們之報告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之業務約定書條款，僅向作為法人團體的董事會作出報告，而概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之審閱」執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信息包括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之主要人員進行查詢，及實施分析性覆核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此，我們不能保證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有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1年8月29日

簡明綜合利潤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3,597,977	3,271,801
銷售成本		(1,127,762)	(1,024,075)
毛利		2,470,215	2,247,726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51,602	(70,166)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347,480	47,694
銷售及分銷費用		(60,918)	(47,605)
行政費用		(384,316)	(270,265)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9,134)	(55,594)
財務費用	4	(80,421)	(90,825)
應佔一共同控制企業溢利		42,147	40,80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0,594	30,527
稅前利潤	5	2,427,249	1,832,300
所得稅費用	6	(542,602)	(543,414)
本期溢利		1,884,647	1,288,886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616,943	1,124,985
非控股權益		267,704	163,901
		1,884,647	1,288,886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25.95 港仙	18.10 港仙
攤薄後		25.86 港仙	18.02 港仙

有關本期間的擬派股息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7披露。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溢利		1,884,647	1,288,88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公允值收益		538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09,911	61,339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套期變動淨額	10	43,541	46,505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253,990	107,844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2,138,637	1,396,730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823,266	1,214,011
非控股權益		315,371	182,719
		2,138,637	1,396,7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1年6月30日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91,635	3,165,098
投資物業		6,472,952	5,934,101
預付土地租賃款		101,649	101,986
商譽		266,146	266,146
於一共同控制企業的投資		823,351	859,40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280,808	1,087,102
無形資產		15,465,578	15,862,440
遞延稅項資產		23,218	22,099
非流動資產總額		27,625,337	27,298,378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的投資		228,499	23
可收回稅項		2,582	2,582
存貨		63,274	59,749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9	990,042	596,158
衍生財務工具	10	98,797	122,9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13,457	3,840,628
流動資產總額		6,096,651	4,622,09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計負債及其他負債	11	(1,744,369)	(1,838,458)
應付稅項		(260,026)	(323,438)
衍生財務工具	10	(362,301)	(425,064)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		(426,695)	(401,770)
銀行計息借貸	12	(727,682)	(720,249)
其他負債 – 短期部份	13	(118,200)	(118,200)
應付股息		(623,090)	—
流動負債總額		(4,262,363)	(3,827,179)
淨流動資產		1,834,288	794,9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9,459,625	28,093,29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11年6月30日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9,459,625	28,093,297
非流動負債			
衍生財務工具	10	(49,347)	(94,704)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		(5,212)	(4,973)
銀行計息借貸	12	(3,222,000)	(3,222,000)
其他負債	13	(1,555,376)	(1,566,278)
遞延稅項負債		(1,477,838)	(1,296,960)
非流動負債總額		(6,309,773)	(6,184,915)
淨資產		23,149,852	21,908,382
權益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3,115,449	3,115,449
儲備	16	16,777,668	15,377,962
擬派股息		436,163	623,090
非控股權益		20,329,280	19,116,501
		2,820,572	2,791,881
權益總額		23,149,852	21,908,38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普通股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套期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發展基金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外匯波動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撥充股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0年1月1日	3,106,719	2,421,477	13,217	14,247	1,430,009	(258,951)	734,098	840,346	—	8,356,085	372,806	17,030,023	2,420,879	19,450,902
本期溢利	—	—	—	—	—	—	—	—	—	1,124,985	—	1,124,985	163,901	1,288,886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47,589	—	—	—	47,589	13,740	61,339
現金流量套期變動淨額	—	—	—	—	—	41,427	—	—	—	—	—	41,427	5,078	46,505
全面收入總額	—	—	—	—	—	41,427	—	47,589	—	1,124,985	—	1,214,011	182,719	1,396,730
已行使購股權	250	1,451	—	—	—	—	—	—	—	—	—	1,701	—	1,701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17	—	—	—	—	88	—	—	105	(313)	(208)
以股份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	485	3,504	—	—	—	—	—	—	—	—	3,989	—	3,989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	—	—	(37,394)	(37,394)
已付2009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30)	(372,806)	(372,836)	—	(372,836)
已宣派2010年中期股息 (附註7)	—	—	—	—	—	—	—	—	—	(310,697)	310,697	—	—	—
於2010年6月30日	3,106,969	2,423,423	16,721	14,264	1,430,009	(217,554)	734,098	887,945	88	9,170,943	310,697	17,877,003	2,565,891	20,442,89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普通股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購取權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套期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發展基金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外匯波動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撥派股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1年1月1日	3,115,449	2,456,561	11,638	14,281	1,430,009	(183,595)	927,978	1,070,845	1,683	9,646,562	623,090	19,116,501	2,791,881	21,908,382
本期溢利	-	-	-	-	-	-	-	-	1,616,943	-	-	1,616,943	267,704	1,884,647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公允價值收益	-	-	-	409	-	-	-	-	-	-	-	409	129	538
換算外幣財務匯兌差額	-	-	-	-	-	-	-	167,127	-	-	-	167,127	42,784	209,911
現金流量套期變動淨額	-	-	-	-	-	38,787	-	-	-	-	-	38,787	4,754	43,541
全面收入總額	-	-	-	409	-	38,787	-	167,127	1,616,943	-	-	1,823,266	315,371	2,138,637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11,397	11,397	(227,972)	(216,575)
以股份結算之購取權安排	-	-	1,206	-	-	-	-	-	-	-	-	1,206	-	1,206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	-	-	-	-	-	-	-	(58,708)	(58,708)
2010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623,090)	-	(623,090)	-	(623,090)
已宣派2011年中期股息 (附註7)	-	-	-	-	-	-	-	-	(436,163)	436,163	-	-	-	-
於2011年6月30日	3,115,449	2,456,561	12,844	14,690	1,430,009	(144,808)	927,978	1,237,972	13,080	10,829,342	436,163	20,329,280	2,820,572	23,149,85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淨現金流量	1,785,797	1,781,490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567,835)	(459,718)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195,016)	(1,585,6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增加／(減少)	1,022,946	(263,84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07,978	2,487,702
外幣匯率變動之淨影響	71,168	24,578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02,092	2,248,4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1,451,377	965,126
購入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銀行存款	1,750,715	1,283,306
	3,202,092	2,248,432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2011年6月30日

1. 基本資料及會計政策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上市交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信息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本中期財務信息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全部信息及披露事項，故應與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編製本中期財務信息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惟中期財務信息附註2所披露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同時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在本期間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比較數字的有限度豁免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報—供股的分類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	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需求預付款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償還財務負債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的改進，當中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不一致條文及釐清措辭。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中期財務報告(載入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的改進內)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則強調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現有披露原則及加入其他指引以說明如何應用該等原則。其更加強調重大事件及交易之披露原則。額外規定涵蓋公允值計量方法變動(如屬重大)之披露及更新來自最近期年報之相關信息之需要。會計政策變動導致作出附註20的額外披露事項。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七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

- (i) 物業投資及發展分部主要投資於香港及或中國內地各類持作賺取租金收入之物業及從事中國內地物業發展業務。此分部亦為若干商業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 (ii) 收費道路及橋樑分部投資於中國內地各類收費道路及橋樑項目；
- (iii) 供水分部於中國內地營運一項供水項目，提供淡水予香港、東莞及深圳；
- (iv) 發電分部營運燃煤發電廠，提供電力及蒸氣予中國內地廣東省；
- (v) 酒店經營及管理分部營運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酒店及管理第三方之酒店；
- (vi) 百貨營運分部於中國內地營運百貨公司；及
- (vii) 「其他」分部於香港提供信貸服務，並提供企業服務予其他分部。

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開監控其業務分部之經營業績。分部表現乃按可報告分部稅前利潤／(虧損)進行評估，即經調整稅前利潤／(虧損)的計量。除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其他未分配虧損及應佔一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溢利減虧損不納入該等計算外，經調整稅前利潤／(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之稅前利潤之計算方式一致。

分部間互相銷售及轉讓乃參考當時通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之售價進行。分部間互相銷售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經營分部於截至2011年及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溢利/(虧損)。

	物業投資及發展		收費道路及橋樑		供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向集團外客戶銷售	450,985	422,288	17,705	17,136	2,337,271	2,172,760
分部間互相銷售	49,229	46,563	—	—	—	—
來自集團外來資源之 其他收入(附註)	1,995	5,002	74	19	1,712	3,618
分部間其他收入(附註)	—	—	—	—	—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19	228	867	337	(5,122)	(2,787)
合計	502,928	474,081	18,646	17,492	2,333,861	2,173,591
分部業績	707,171	381,230	7,558	9,246	1,458,887	1,402,841
利息收入						
其他未分配虧損淨額						
財務費用						
應佔溢利減虧損：						
— 共同控制企業	—	—	42,147	40,808	—	—
— 聯營公司	—	—	2,298	3,500	—	—
稅前利潤						
所得稅費用						
期內溢利						

附註： 不包括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發電		酒店經營及管理		百貨營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向集團外客戶銷售	241,901	215,043	190,576	160,120	359,539	284,454
分部間互相銷售	—	—	—	—	—	—
來自集團外來資源之 其他收入(附註)	5,778	6,633	240	218	18,201	16,509
分部間其他收入(附註)	—	—	—	—	—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57)	(100)	39	169	—	—
合計	247,422	221,576	190,855	160,507	377,740	300,963
分部業績	28,552	38,221	36,112	37,977	178,975	135,297
利息收入						
其他未分配虧損淨額						
財務費用						
應佔溢利減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	—	—	—	—	—
—聯營公司	20,163	9,112	—	—	28,133	17,915
稅前利潤						
所得稅費用						
本期溢利						
附註： 不包括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其他		抵銷		綜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向集團外客戶銷售	—	—	—	—	3,597,977	3,271,801
分部間互相銷售	—	—	(49,229)	(46,563)	—	—
來自集團外來資源之 其他收入(附註)	767	765	—	—	28,767	32,764
分部間其他收入(附註)	1,763	1,747	(1,763)	(1,747)	—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8,609	2,615	—	—	4,855	462
合計	11,139	5,127	(50,992)	(48,310)	3,631,599	3,305,027
分部業績	(25,161)	(50,092)	—	—	2,392,094	1,954,720
利息收入					34,361	23,018
其他未分配虧損淨額					(11,526)	(125,948)
財務費用					(80,421)	(90,825)
應佔溢利減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	—	—	—	42,147	40,808
—聯營公司	—	—	—	—	50,594	30,527
稅前利潤					2,427,249	1,832,300
所得稅費用					(542,602)	(543,414)
本期溢利					1,884,647	1,288,886

附註： 不包括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4.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下列期間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利息 ⁽¹⁾ ：		
五年內	14,392	16,502
五年後	3,664	3,274
並非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18,056	19,776
現金流量套期之財務費用淨額(附註10)	62,365	71,049
本期財務費用總額	80,421	90,825

⁽¹⁾ 已扣除有關本集團就東深供水項目第四期改造工程(「第四期改造工程」)借入之銀行貸款所產生利息開支的政府補助款6,167,000港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540,000港元)。此等補助款並無相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有事項。

5. 稅前利潤

本集團之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4,361)	(23,018)
不合資格作套期之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允值變動淨額**	10	11,526	125,948
存貨銷售之成本*		224,752	192,358
折舊		83,915	81,209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		2,301	2,469
攤銷無形資產*		406,188	404,567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347,480)	(47,69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減值 [^]		—	7,167

* 此等成本及開支已包括在簡明綜合利潤表上列示之「銷售成本」中。

** 已包括在簡明綜合利潤表上列示之「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中。

[^] 已包括在簡明綜合利潤表上列示之「其他經營開支淨額」中。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 — 香港	9,052	5,144
本期 — 中國內地	379,138	318,866
遞延	154,412	219,404
本期稅項支出總額	542,602	543,414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之稅率計提。中國內地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管轄區域之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 — 每股普通股7.0港仙(2010年:5.0港仙)	436,163	310,697

於2011年8月29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議決向股東派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0港仙(2010年:5.0港仙)。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1年及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乃按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之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溢利	1,616,943	1,124,98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股數	2010年 (未經審核) 股數
股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期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230,898,071	6,213,672,878
攤薄影響 — 假設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20,935,662	30,808,622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	6,251,833,733	6,244,481,500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9.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減值)		640,246	251,270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348,324	344,733
應收一直接控股公司款	19(b)	448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	19(b)	1,024	155
		990,042	596,158

除一般要求新客戶預支貨款外，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大多數為賒銷。發票通常要求在30日至180日內支付。已對客戶設定賒銷期限。本集團致力加強對未收之應收賬款之監控，以便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對逾期結餘作檢討。鑑於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主要關於供水及發電業務，導致本集團面對應收一本集團主要客戶款佔有關應收貿易賬款總額47%(2010年12月31日：18%)之若干集中信貸風險。

於結算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按到期付款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594,802	247,877
三個月至六個月	43,347	2,190
六個月至一年	1,121	310
超過一年	11,016	11,535
	650,286	261,912
減：減值	(10,040)	(10,642)
	640,246	251,270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0. 衍生財務工具

資產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利率掉期合約	98,797	122,958

負債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利率掉期合約：		
流動部份	362,301	425,064
非流動部份	49,347	94,704
	411,648	519,768

本集團訂有若干利率掉期合約，以為再融資貸款甲及再融資貸款乙(統稱「再融資貸款」)產生之利率風險套期。

利率掉期合約之賬面值相等於其公允值。利率掉期合約之公允值為本集團估計收取或支付以終止於結算日之掉期合約之金額，當中已計及現行市況及掉期交易方現時之信譽。上述涉及衍生財務工具的交易乃與信譽卓著而無近期拖欠記錄之銀行進行。

現金流量套期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若干利率掉期合約總名義金額達29.50億港元(2010年12月31日：29.50億港元)，乃指定並合資格作本集團再融資貸款套期之用，據此，本集團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年利率收取利息，並就名義金額按一系列固定年利率支付利息。由各合約生效日期起至2012年期間，掉期合約將再融資貸款產生之利息責任由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浮息轉換為一系列固定年利率。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0. 衍生財務工具(續)

現金流量套期(續)

該等掉期合約之條款乃經各方磋商，以配合再融資貸款之相關條款。再融資貸款之現金流量套期被評為非常有效，而套期儲備中包括的現金流量套期公允值收益淨額38,787,000港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1,427,000港元)之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計入套期儲備之公允值虧損總額	(18,824)	(89,581)
若干利率掉期合約變現時自財務費用扣除之現金流量套期利息開支(附註4)	62,365	71,049
自其他全面收入重新歸類並於利潤表確認*	—	65,037
現金流量套期變動淨額	43,541	46,505
非控股權益應佔部份	(4,754)	(5,07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所有者應佔之變動淨額	38,787	41,427

*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撤銷指定作套期會計處理之若干利率掉期合約時已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65,037,000港元。

不合資格作套期會計處理之衍生工具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不合資格進行套期會計處理之其他利率掉期合約。該等不合資格進行套期會計處理之衍生工具公允值淨虧損11,526,000港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25,948,000港元)(附註5)已計入期內利潤表。

利率掉期合約項下應付數額乃優先於再融資貸款。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1. 應付賬款、應計負債及其他負債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305,840	382,037
應計負債及其他負債		1,390,877	1,429,263
應付一直接控股公司款	19(b)	15,126	5,04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	19(b)	14,898	4,485
應付一共同控制企業款	19(b)	17,628	17,628
		1,744,369	1,838,458

於結算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按到期付款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03,808	379,775
三個月至六個月	357	108
六個月至一年	1,675	2,154
	305,840	382,037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2. 銀行計息借貸

	實際利率	到期日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73%—5.05%	2011年	327,682	320,249
— 無抵押	0.86%—1.09%	2011年	400,000	400,000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0.75%—5.54%*	2012年—2017年	3,222,000	3,222,000
			3,949,682	3,942,249

* 包括中期財務信息附註10所進一步詳述有關利率掉期合約之現金流量套期之影響。

13. 其他負債

於2011年6月30日，其他負債項下包括一筆不計息預收賬款1,418,400,000港元(2010年12月31日：1,418,400,000港元)。於過往年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第四期改造工程向廣東省政府發放本金額為23.64億港元之貸款信貸額(「貸款信貸額」)。根據經營權協議，貸款信貸額已用作興建第四期改造工程。於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第四期改造工程後，本集團收購並記錄第四期改造工程之資產，並透過由2003年12月起計20年每年扣除本集團日後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收取之供水收入118,200,000港元，承擔對廣東省政府償還貸款信貸額之責任，作為不計息預收賬款。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4. 股本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8,000,000,000股(2010年12月31日：8,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	4,000,000	4,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6,230,898,071股(2010年12月31日：6,230,898,071股) 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	3,115,449	3,115,449

以下為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及普通股溢價賬之變動概要：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未經審核)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普通股 溢價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11年1月1日及2011年6月30日	6,230,898,071	3,115,449	2,456,561	5,572,010

附註：

- (i)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00,000份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已按每股普通股3.405港元之認購價行使(附註15)，因而導致發行500,000股每股面值0.50港元普通股，扣除開支後之總代價為1,701,000港元。
- (ii)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0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導致由購股權儲備轉撥495,000港元至普通股溢價賬。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5. 股票期權計劃

本公司營辦股票期權計劃(「粵海投資期權計劃」)之目的為對本集團業務營運成功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粵海投資期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董事、行政人員及僱員。

於2008年10月24日，本公司終止其於2002年5月31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2002期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股票期權計劃(「2008期權計劃」)。於終止2002期權計劃後，將不會根據該項計劃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惟2002期權計劃之條款於所有其他方面將仍然生效，且所有於該項計劃終止前授出之現有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該項計劃之條款行使。

2008期權計劃於2008年10月24日生效，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將由該日起計10年內有效。根據2002期權計劃及2008期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其歸屬期由授出日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期內粵海投資期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2011年		2010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1月1日	1.88	39,300	1.917	62,300
期內行使	—	—	3.405	(500)
期內失效 [#]	1.88	(1,950)	1.88	(3,200)
於6月30日	1.88	37,350	1.906	58,600

[#] 該等購股權原由一名僱員及王小峰女士持有，已分別於該名僱員在2011年6月18日辭世後及王小峰女士在2010年1月5日辭任本公司董事之日失效。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4.2港元。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5. 股票期權計劃(續)

於結算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11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日、月、年)
7,080	1.88	24-10-2010至23-04-2014
15,135	1.88	24-10-2011至23-04-2014
5,045	1.88	24-10-2012至23-04-2014
10,090	1.88	24-10-2013至23-04-2014
37,350		

2010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日、月、年)
1,000	3.405	11-06-2006至10-06-2011
23,040	1.88	24-10-2010至23-04-2014
17,280	1.88	24-10-2011至23-04-2014
5,760	1.88	24-10-2012至23-04-2014
11,520	1.88	24-10-2013至23-04-2014
58,600		

* 倘進行供股或派發紅股或本公司股本有其他類似變動，則購股權之行使價須予調整。

** 有關2008期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於(i)本報告第41及42頁「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於2008年10月24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及(ii)本報告第46頁「本公司之購股權」一節中「2008期權計劃」內。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6. 儲備

本公司就股本減少建議向香港特區高等法院作出之其中一項承諾(「承諾」)與設立特別儲備有關。承諾內容為：只要本公司所欠負或招致之任何債項及索賠仍未予清償，而有關債項及索賠可在本公司於2003年12月24日(「生效日期」)進行之名義清盤中作為債權證明，且有關債項及索賠之受益人並未許可或以其他方式同意上述股本減少，則本公司應在其賬冊內將下列數額計入特別儲備(「特別儲備」)：(a)本公司於2003年6月30日累計虧損之準備釋放金額；或(b)本公司透過於生效日期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公司(「附屬公司」)於生效日期前自可供分派溢利向本公司作出之分派或本公司就附屬公司於生效日期前開始之清盤獲派付之任何股息而取得之任何溢利。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解除上述撥備(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且本公司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分派上述溢利(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導致並無自保留溢利轉撥任何金額至本集團之特別儲備(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根據公司條例，特別儲備不得視為本公司之變現溢利，只要本公司仍為有限公司，特別儲備應作為本公司之不可分派儲備處理。此外，特別儲備可用於與股份溢價賬相同之合法用途，倘於生效日期後，本公司之實繳股本或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以現金或其他代價或透過可分派溢利或儲備資本化發行股份(為贖回或購回本公司自身股份而發行股份除外)而有所增長，則特別儲備可扣減與上述增長數額相等之金額。本公司可隨時將上述扣除款額撥往本公司之一般儲備並可予以分派。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削減特別儲備及撥充資本至本期間的保留溢利(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在進行上述削減及撥充資本時，自特別儲備轉撥之金額維持至不超過特別儲備在此轉撥前之結餘。

無論何時，特別儲備之金額均不得超過2,984,676,517港元(「限額」)。倘於生效日期後，本公司之實繳股本或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以上文所述方式發行股份而有所增長，則該限額可扣減有關增長數額。該限額亦可扣減本公司於2003年6月30日之任何非永久性損失中其後轉為永久性損失之數額。期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非永久性損失轉為永久性損失(2010年：無)。

若特別儲備之金額超出限額，本公司可隨時將超額款項撥往本公司之一般儲備並可予以分派。所有溢利及本公司於2003年7月1日至生效日期期間作出之準備撥回均須受一項條款類似之承諾規限。

於2011年6月30日，調整後之限額為621,846,686港元(2010年12月31日：621,846,686港元)，而已列入特別儲備之金額為零(2010年12月31日：零)。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7.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物業之租約年期介乎1至15年(2010年12月31日：1至15年)。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6,021	15,45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6,398	64,607
五年後	67,468	96,739
	149,887	176,799

除上文所披露經營租賃安排外，本集團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租用若干租賃物業用作經營百貨零售業務。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有關租賃費用為21,467,000港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32,625,000港元)，乃參照本集團附屬公司產生之收入計算。

18. 承擔

除上文附註17所詳述經營租賃承擔外，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承擔：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a) 資本承擔：		
已訂約	592,570	599,635
已授權但未訂約	4,661,698	4,597,969
	5,254,268	5,197,604
與應付聯營公司注資有關之資本承擔：		
已授權但未訂約	—	201,146
	5,254,268	5,398,750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8. 承擔(續)

- (b) 根據廣東粵港供水有限公司(「供水公司」)之公司章程，直接持有供水公司股本權益1%並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自2000年起首15年經營期內不能享有供水公司之可分配利潤，在該期間內全部可分配利潤只能分派予GH Water Supply (Holdings) Limited(「粵港供水控股」)。由供水公司經營期之第16年開始，供水公司首15年之可分配利潤之1.01%，加上未付之可分配利潤利息(以8%年利率單息計算)，將分發予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統稱「遞延股息」)。當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收訖所有遞延股息後，供水公司須於餘下之經營期按其各自於供水公司之股本權益比例向粵港供水控股及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分派所有可分配利潤。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本中期財務信息其他章節所述交易及結餘外，期內本集團尚有下列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a) 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支付股息予本集團母公司			
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	(i)	—	225,946

附註：

- (i)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派付股息，合共約225,946,000港元。股息乃根據股東於本公司之相關股權按比例支付。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與有關連人士之未償還結餘

	附註	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下列公司結餘：			
— 直接控股公司	(i)	448	—
— 同系附屬公司	(ii)	1,024	155
— 聯營公司	(iii)	6,339	6,195
應付下列公司結餘：			
— 直接控股公司	(i)	(15,126)	(5,045)
— 同系附屬公司	(ii)	(14,898)	(4,485)
— 共同控制企業	(iv)	(17,628)	(17,628)

附註：

- (i) 與該直接控股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i) 與該聯營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v) 與一共同控制企業之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c) 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616	2,404
終止受僱後福利	192	172
以股份結算之購股權費用	1,213	3,143
已付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4,021	5,719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20. 公允值架構

本集團使用下列架構釐定及披露財務工具之公允值：

- 第一層：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量公允值
- 第二層：按估值方法計量公允值，而該等估值方法所用對記錄公允值具重大影響之輸入數據屬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數據
- 第三層：按估值方法計量公允值，而該等估值方法所用對記錄公允值具重大影響之輸入數據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得出

於2011年6月30日按公允值計量之資產：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228,476	23	228,499
衍生財務工具	—	98,797	—	98,797
	—	327,273	23	327,296

於2011年6月30日按公允值計量之負債：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衍生財務工具	—	411,648	—	411,648

於2010年12月31日按公允值計量之資產：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23	23
衍生財務工具	—	122,958	—	122,958
	—	122,958	23	122,981

於2010年12月31日按公允值計量之負債：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衍生財務工具	—	519,768	—	519,768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公允值計量轉入或轉出第三層。

中期財務信息附註(續)

2011年6月30日

21. 資本開支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無形資產項目合共約143,840,000港元(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50,762,000港元)。

22. 核准中期財務信息

本中期財務信息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11年8月29日核准並授權刊發。

業務回顧、討論及分析及前景

業績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業績。本集團的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為16.17億港元(2010年：11.2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3.7%。每股基本盈利為25.95港仙(2010年：18.10港仙)，較去年同期增長43.4%。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就本期間派發中期股息每股7.0港仙(2010年：5.0港仙)。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收入為35.98億港元(2010年：32.72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0%，有關增長主要來自供水業務及百貨零售業務所帶來貢獻。

本期間，本集團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增加43.7%至16.17億港元(2010年：11.25億港元)。稅前利潤增加32.5%或5.95億港元至24.27億港元(2010年：18.32億港元)。增長主要是物業投資業務、供水業務及百貨零售業務所帶來貢獻。

本期間，本公司錄得投資物業的公允值增加淨額為3.47億港元(2010年：0.48億港元)。主要受惠於低利率及本集團財務借貸減少，財務成本減少11.5%至0.80億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為25.95港仙(2010年：18.10港仙)，較去年同期增長43.4%。

業務回顧

本期間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表現概述如下：

供水

來自東深供水項目的盈利貢獻對本集團仍然重要。於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於粵港供水(控股)有限公司(「粵港供水控股」)的權益為91.05%。由粵港供水控股持有99%權益的廣東粵港供水有限公司則為東深供水項目的擁有人。

東深供水項目的每年可供水量為24.23億立方米。本期間內對香港、深圳及東莞的總供水量為11.03億立方米(2010年：10.00億立方米)，增幅為10.3%，產生收入2,337,271,000港元(2010年：2,172,760,000港元)，增幅為7.6%。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於2008年落實簽訂的2009至2011年度香港供水協議，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三個年度，每年對港供水收入總額將分別為29.59億港元、31.46億港元及33.44億港元。本期間內，對港供水收入增加6.3%至18.24億港元(2010年：17.16億港元)。本期間，對深圳及東莞地區的供水收入上升12.4%至513,271,000港元(2010年：456,760,000港元)。

本期間，供水業務的稅前利潤為1,370,872,000港元(2010年：1,188,39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5.4%。

業務回顧、討論及分析及前景(續)

發電

中山發電廠

本集團於中山火力發電有限公司(「中山火電」)(本公司擁有95%權益的附屬公司中山電力(香港)有限公司(「中山電力(香港)」))持有中山火電的63%權益)擁有59.85%實際權益。中山火電擁有兩台發電機組，總裝機容量為110兆瓦，而供氣能力則為每小時80噸。本期間內，售電量為3.49億千瓦時(2010年：3.34億千瓦時)，增幅為4.5%。由於售電量及平均電費增加，故本期間內的收入為241,901,000港元(2010年：215,043,000港元)，增幅為12.5%。然而，由於煤價上調，故本期間的邊際利潤率較2010年同期有所下跌。本期間的稅前利潤為31,439,000港元(2010年：35,837,000港元)。

於2009年7月22日，中山電力(香港)與中山興中集團有限公司(「興中」)訂立兩份協議，內容關於利用中山火電現有的土地和若干輔助設施興建兩台300兆瓦熱電聯供發電機組的建議項目(「中山項目」)。根據前述協議，中山電力(香港)及興中同意向中山火電增資以提供中山項目之部分資金，在增資完成後雙方於中山火電之權益將分別調整至75%及25%。中山電力(香港)及興中亦同意延長合作經營企業的原經營期，原經營期至2013年屆滿，新的經營合作期於中山項目獲批准後，由中國政府有關部門向中山火電發出新營業執照起計30年屆滿。為協助中山項目取得全部必須的中國政府批准，中山火電的現有發電機組可能在日後關停。

廣東粵電靖海發電有限公司(「粵電靖海發電」)

本集團間接持有25%股本權益的粵電靖海發電擁有兩台發電機組，總裝機容量為1,200兆瓦。本期間，本集團向粵電靖海發電注資203,628,000港元。本期間內，售電量為31.85億千瓦時(2010年：22.64億千瓦時)，增幅為40.7%。由於售電量及電費增加，故本期間內的收入為1,616,866,000港元(2010年：1,094,361,000港元)，增幅為47.7%。本期間的稅前利潤為107,533,000港元(2010年：64,234,000港元)。

廣東省韶關粵江發電有限責任公司(「粵江發電」)

本集團於粵江發電擁有11.48%實際權益。粵江發電擁有兩台發電機組，總裝機容量為600兆瓦。本期間內，售電量為16.35億千瓦時(2010年：14.54億千瓦時)，增幅為12.4%。本期間之收入為954,138,000港元(2010年：753,648,000港元)，增幅為26.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售電量及電費增加。本期間之稅前虧損為96,740,000港元(2010年：117,820,000港元)。由於在2009年對粵江發電的投資作出全數撥備，故本集團於本期間無需再攤分粵江發電的虧損。

梅縣發電廠

本集團於梅縣發電廠擁有12.25%實際權益(本公司擁有49%權益的聯營公司粵電投資有限公司(「粵電投資」)持有項目的25%權益)。本期間內，粵電投資並無自此項投資獲取任何股息收入(2010年：無)。

業務回顧、討論及分析及前景(續)

收費道路及橋樑

「兩橋」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擁有51%權益的共同控制企業(「共同控制企業」)持有「兩橋」項目權益，其應佔利潤為42,147,000港元(2010年：40,808,000港元)，增幅為3.3%。

(i) 虎門大橋

共同控制企業分佔此項目23%利潤。本期間內，大橋的日均車流量增加8.5%至70,925架次(2010年：65,386架次)。本期間內的收入達613,189,000港元(2010年：559,680,000港元)，增幅為9.6%。故此，本期間的稅前利潤增加8.2%至478,743,000港元(2010年：442,280,000港元)。

(ii) 汕頭海灣大橋

共同控制企業持有此項目30%權益。於本期間內，大橋的日均車流量增加8.8%至15,679架次(2010年：14,407架次)。本期間內的收入攀升14.1%至115,988,000港元(2010年：101,644,000港元)。本期間稅前利潤為89,337,000港元(2010年：76,344,000港元)，增幅為17.0%。

英坑公路

本集團於此項目的實際權益為70%。於本期間內，公路的日均車流量上升5.2%至4,374架次(2010年：4,158架次)。收入增加3.3%至17,705,000港元(2010年：17,136,000港元)。由於維修及保養費以及攤銷費增加，故本期間的稅前利潤減至6,691,000港元(2010年：8,931,000港元)。

番禺大橋

本集團於此項目的實際權益為20%。自2010年底，由於新光快速路免費使用，這分流了番禺大橋的部分車流量。於本期間內，大橋的日均車流量減少16.5%至40,215架次(2010年：48,185架次)。本期間的收入因而減少19.3%至51,183,000港元(2010年：63,432,000港元)。本期間的稅前利潤減至16,320,000港元(2010年：24,924,000港元)。

業務回顧、討論及分析及前景(續)

物業投資

中國內地

天河城廣場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廣東天河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廣東天河城」)76.09%的實際股本權益，其擁有的投資物業天河城廣場，包括一個購物中心、一座辦公大樓及一間酒店。

天河城廣場的收入來自購物中心(包括由本集團經營的百貨店租金收入)及辦公大樓的租金收入，於本期間內達464,058,000港元(2010年：433,489,000港元)，增幅為7.1%。本期間的稅前利潤(不包括重估收益)增加10.2%至345,107,000港元(2010年：313,225,000港元)。

天河城購物中心乃位於廣州黃金地段最受歡迎的購物中心之一，總建築面積及可出租面積分別約為160,000平方米及97,000平方米。於本期間內，購物中心的商舖全面運作，平均出租率約達99%(2010年：99%)。購物中心成功保留現有品牌，同時吸引新品牌租客。購物中心的商店鋪位需求強勁及使用公開招租制度，使租金收入增加。

辦公大樓名為粵海天河城大廈，為樓高45層的甲級寫字樓，總樓面面積及可出租面積分別約為102,000平方米及90,000平方米。出租率於2011年6月30日為94%(2010年：91%)，本期間總租金收入為87,265,000港元(2010年：73,659,000港元)，增幅為18.5%。本期間的稅前利潤增至74,064,000港元(2010年：71,728,000港元)，增幅為3.3%。

一間能提供約450個酒店房間的5星級酒店已於2011年7月開業。本集團已委聘喜來登海外管理公司負責營運、管理及推廣此間酒店，其名稱為粵海喜來登酒店，委聘期初步為10年。該酒店的總發展成本(包括過往的土地及後來的開發成本)估計約為9.93億港元，其中約8.30億港元已於2011年6月30日止用作投資。

天津天河城購物中心

於2009年，廣東天河城於天津收購一塊土地，該土地將發展為一個大型現代化購物中心，其地上及地下的總建築面積將分別約為137,100平方米及56,000平方米。估計該購物中心的總投資約人民幣21.30億元，其中約11.45億港元已於2011年6月30日止用作投資。該購物中心預期於2013年落成。

香港

粵海投資大廈

本期間粵海投資大廈的平均出租率為99%(2010年：100%)，較去年同期減少1%。因此，本期間的總租金收入為16,721,000港元(2010年：16,927,000港元)，減幅為1.2%。

業務回顧、討論及分析及前景(續)

百貨零售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於(i)經營天河城百貨店、天河城百貨店—北京路分店(「名盛百貨店」)及奧體歐萊斯名牌折扣店(「奧體百貨店」)的廣東天河城百貨有限公司；及(ii)經營天河城百貨歐萊斯折扣店(「萬博百貨店」)的廣州市天河城萬博百貨有限公司，同樣持有85.18%實際權益。4間店舖的總租用面積約為83,000平方米(2010年：62,100平方米)，錄得收入359,539,000港元(2010年：284,454,000港元)，增幅為26.4%。本期間的稅前利潤為190,741,000港元(2010年：145,293,000港元)，增幅為31.3%。

天河城百貨店銷售種類繁多的產品，其銷量在廣州主要百貨公司中名列前茅。由於本期間內零售市場改善及天河城百貨店推出的各項推廣活動奏效，故天河城百貨店的收入增加22.7%至285,188,000港元(2010年：232,354,000港元)。

名盛百貨店於本期間的收入為28,865,000港元(2010年：21,031,000港元)，增幅為37.2%。奧體百貨店以特賣場形式經營，已於2011年4月開業，奧體百貨店於本期間的收入為4,269,000港元。

萬博百貨店以特賣場形式經營，以大額優惠折扣促銷名牌產品。萬博百貨店本期間的收入為41,217,000港元(2010年：31,069,000港元)，增幅為32.7%。

本期間內，本集團分佔廣東吉之島天貿百貨有限公司(本集團擁有26.63%權益的聯營公司)的利潤為28,133,000港元(2010年：17,915,000港元)，增幅為57.0%。

酒店經營及管理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酒店管理團隊合共管理41間酒店(2010年12月31日：38間)，其中2間位於香港、1間位於澳門及38間位於中國內地。於上述41間酒店當中，其中7間酒店為本集團所擁有或以租賃形式擁有(2間位於香港、2間位於深圳、1間位於珠海、1間位於鄭州及1間位於常州)。

本集團擁有或以租賃形式擁有的7間酒店中，4間為星級酒店，3間為有限服務酒店。本期間內，本集團位於香港、深圳及珠海之星級酒店之平均房價為704港元(2010年：559港元)，增幅為25.9%。本集團位於深圳、鄭州及常州的3間有限服務酒店的平均房價為208港元(2010年：202港元)，增幅為3.0%。

就整體酒店業務而言，本期間的收入增加19.0%至190,576,000港元(2010年：160,120,000港元)，稅前利潤則減少至37,750,000港元(2010年：39,055,000港元)。稅前利潤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粵海喜來登酒店發生的前期營業費用26,620,000港元。

業務回顧、討論及分析及前景(續)

變現能力、資本負債率及財務資源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8.72億港元至47.13億港元(2010年12月31日：38.41億港元)，其中30%為港元、69%為人民幣及1%為美元。

於本期間內，由於人民幣借貸出現匯兌調整，財務借貸增加700萬港元。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財務借貸為53.68億港元(2010年12月31日：53.61億港元)，其中6%為人民幣及94%為港幣，包括不計息預收賬款14.18億港元。在本集團財務借貸總額中，由結算日起計，其中8.46億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餘額中之33.75億港元及11.47億港元須分別於二至五年內及於五年後償還。

本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的信貸額度為人民幣5,000萬元(2010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於2011年6月30日之資本負債率(即淨財務負債／資產淨值(扣除非控股權益))為5%(2010年12月31日：10%)。資本負債率之改善主要源自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增加所致。本集團之債務還本付息狀況穩健，EBITDA／財務費用比率為36.2倍(2010年12月31日：27.1倍)。

本集團現時之現金資源及可動用信貸額，加上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產生穩定之現金流量，足以滿足本集團履行其債務責任及業務經營所需。

資產抵押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及銀行存款用作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額度(2010年12月31日：無)。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2011年首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為1.44億港元，主要為天津天河城購物中心及粵海喜來登酒店的土地和開發成本。

匯率及利率的波動風險及相關套期

於2011年6月30日，人民幣借貸總額為3.28億港元(2010年12月31日：3.20億港元)。本集團認為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故毋須作出對沖。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借貸合共39.49億港元(2010年12月31日：39.42億港元)。就利率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固定的利率掉期合約，金額為54.00億港元(2010年12月31日：54.00億港元)，有關合約將於2012年底終止。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2011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僱員3,962人，其中755人為管理人員。其中，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僱員3,742人，總部及香港附屬公司僱員220人。本期間內已付薪酬總額約為221,902,000港元(2010年：167,864,000港元)。

業務回顧、討論及分析及前景(續)

2011年，面對國際金融危機後極其嚴峻的國內外經濟形勢，本集團以科學發展觀為指導，進一步提高企業管理水平，向管理要效益，向管理要競爭力，確保了本集團在今年上半年能成功地化挑戰為機遇，取得持續平穩、健康的發展。本集團認真貫徹落實以誠信、廉潔、效益為核心理念的企業文化，實施以人為本的人才戰略，完善績效考核、評價、激勵機制，營造有利於人才成長、脫穎而出的氛圍和環境，培養和造就大量優秀的管理人才和技術人才，以滿足企業快速發展的需要。本集團對高級管理人員實行定期考核及結果反饋機制，以保證管理團隊的廉潔、高效。員工薪酬及獎勵分配是以前所屬公司的業績為主導，以經營淨現金流及稅後利潤為依據，實行獎勵與業績掛鈎的激勵政策，按不同檔次的比例計提獎金，按個人業績考核獎勵發放給管理層、業務骨幹和業績優秀員工，有效地激勵了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本集團還藉認購股權計劃獎勵及吸引人才為本集團長期服務。在人員培訓方面，本集團鼓勵及資助員工利用工餘時間進修，不斷自我增值；並通過舉辦企業文化和多種專業基礎知識培訓班等措施，不斷提升員工隊伍素質，為企業的長遠發展構築堅實的基礎。

前景

2011年下半年的經營環境仍未見樂觀，因此本集團須進一步提高管理水平，達致穩健及可持續發展。憑藉強健的現金流和低債務水平，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在目前經濟環境下出現的理想投資機會，以佔據領導地位。根據本集團的投資及發展策略，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公用事業、商業地產及基建等行業，包括積極物色水資源、商業地產、高速公路及發電有關之項目作為長遠發展目標，務求為股東創造更高價值。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如下：

於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i) 於普通股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權益概約 百分比 (附註)
張輝	個人	1,760,000	好倉	0.028%
曾翰南	個人	1,180,000	好倉	0.019%
鄭慕智	個人	1,150,000	好倉	0.018%
徐文訪	個人	1,320,000	好倉	0.021%
李文岳	個人	720,000	好倉	0.012%
李偉強	個人	1,340,000	好倉	0.022%
孫映明	個人	1,400,000	好倉	0.022%
陳祖澤	個人	5,450,000	好倉	0.087%
李國寶	個人	6,000,000	好倉	0.096%

附註：權益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6,230,898,071股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ii)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

(1) 於2008年10月24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2008期權計劃」)

董事姓名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於2011年 6月30日	授出購股權 之總代價 港元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緊接行使 日期前之 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於授出日期	於2011年 1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黃小峰	24.10.2008	5,700,000	5,700,000	—	—	—	5,700,000	—	1.88	1.73	—
張 輝	24.10.2008	4,400,000	2,640,000	—	—	—	2,640,000	—	1.88	1.73	—
曾翰南	24.10.2008	2,950,000	1,770,000	—	—	—	1,770,000	—	1.88	1.73	—
鄭慕智	24.10.2008	2,500,000	2,500,000	—	—	—	2,500,000	—	1.88	1.73	—
徐文訪	24.10.2008	3,300,000	1,980,000	—	—	—	1,980,000	—	1.88	1.73	—
李文岳	24.10.2008	9,500,000	9,500,000	—	—	—	9,500,000	—	1.88	1.73	—
李偉強	24.10.2008	3,350,000	2,010,000	—	—	—	2,010,000	—	1.88	1.73	—
孫映明	24.10.2008	3,500,000	2,100,000	—	—	—	2,100,000	—	1.88	1.73	—

有關上述根據2008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

- (a) 所有購股權之購股權期限為自授出日期起計5.5年。
- (b) 任何購股權只於已歸屬後方可在購股權期限內行使。
- (c) 以下為購股權之一般歸屬比例：

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	3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五年當日	20%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 (d) 購股權的歸屬亦取決於能否達成董事會在授出購股權時所決定及於授出要約內列明的有關表現目標。
- (e) 以下為購股權之離職者歸屬比例，此歸屬比例適用於承授人於某些特殊情況下不再為合資格人士(減去根據一般歸屬比例已行權或已失效之百分比)：

事件發生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當日或之前	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後當日但於一年當日之前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一年當日或之後但於兩年當日之前	25%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或之後但於三年當日之前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或之後但於四年當日之前	7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或之後	80%
	餘下的20%的歸屬亦取決於該四年在 整體績效考核中取得合格成績

(2) 期內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變動表之附註

- * 根據2008期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其歸屬期的詳情列載於本報告「於2008年10月24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一節內。
- ** 如進行供股或派發紅股或本公司股本有其他類似變動，購股權之行使價須予調整。
- *** 本公司普通股於「緊接授出日期前」所披露之價格指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營業日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

本公司普通股於「緊接行使日期前」所披露之價格指各董事或所有其他參與者其各行使購股權前一天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於 KINGWAY BREWERY HOLDINGS LIMITED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的權益及淡倉

於普通股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權益概約百分比 (附註)
李文岳	個人	814,000	好倉	0.048%
鄭慕智	個人	600,000	好倉	0.035%

附註：權益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11年6月30日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之已發行股份1,711,536,850股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於廣南(集團)有限公司的權益及淡倉

(i) 於普通股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權益概約百分比 (附註)
曾翰南	個人	300,000	好倉	0.033%
李文岳	個人	800,000	好倉	0.088%
李國寶	個人	15,000	好倉	0.002%

附註：權益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11年6月30日廣南(集團)有限公司(「廣南集團」)之已發行股份907,293,285股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ii)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於2011年 6月30日	授出 購股權 之總代價 港元	行使 購股權期限 (首尾兩天 包括在內)** (日.月.年)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普通股價格*** 港元 (每股)	緊接行使 日期前之 普通股價格 港元 (每股)
		於2011年 1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曾翰南	09.03.2006	300,000	-	-	-	300,000	1	09.06.2006至 08.03.2016	1.66	1.61	-

廣南集團於2004年6月11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之附註：

-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購股權之日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或承授人於廣南集團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全職僱員滿半年之日為止(以較後者為準)。
- ** 倘購股權行使期的最後一日並非香港營業日，購股權行使期將於該日前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時終止。
- *** 廣南集團普通股於「緊接授出日期前」所披露之價格指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營業日該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11年6月30日，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權益或淡倉權益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11年6月30日，就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目	好倉 / 淡倉	權益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769,979,875	好倉	60.50%
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3)	實益持有人/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769,979,875	好倉	60.50%
Guangdong Trust Ltd. (粵海信托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76,404,918	好倉	9.25%

附註：

1. 權益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6,230,898,071股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2. 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的應佔權益乃通過其直接全資控股的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而持有。
3. 上述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權益已包括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粵海信托有限公司持有的應佔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11年6月30日，據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之購股權

於2011年6月30日，除載於「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若干其他合資格人士擁有根據2008期權計劃授出之以下權益可認購本公司股份。各份購股權均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50港元之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信息附註15。

2008期權計劃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於2011年 6月30日	授出購股權 之總代價 港元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緊接行使 日期前之 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於授出 日期	於2011年 1月1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僱員	24.10.2008	18,500,000	11,100,000	—	—	(1,950,000)	9,150,000	—	1.88	1.73	—	

有關上述於2008年內授出之購股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報告第41及42頁「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有關上述根據2008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內。

有關期內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變動表之資料載於本報告第42頁「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期內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變動表之附註」內。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及在適當時適用的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徵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會

現時董事會(「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黃小峰先生、張輝先生及曾翰南先生)、六名非執行董事(鄭慕智博士、吳建國先生、徐文訪女士、李文岳先生、李偉強先生及孫映明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祖澤博士、李國寶博士及馮華健先生)組成。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之業務、戰略性決策及表現。董事會授權管理層權力及責任以管理本集團之日常事務。董事會具體授權管理層處理重大企業事宜，包括編製中期報告、年報和公告予董事會於刊發前批准、執行董事會採納之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妥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有關法定及監管規定、規則與規例。

董事資料的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2011年1月1日至本報告日期期間，董事按第13.51(2)條第(a)至(e)段及第(g)段規定披露資料之變動如下：

- (i) 自2011年1月1日開始，張輝先生及曾翰南先生各自之全年薪金、津貼及非現金福利(未包括與表現相關之花紅)將分別合共約為682,000港元和1,445,000港元。
- (ii) 鄭慕智博士不再擔任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 (iii) 徐文訪女士現為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粵海控股」)及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粵海」)的人事考核總監，但彼不再擔任粵海控股人事部總經理及香港粵海人事考核部總經理職務。彼亦不再擔任永順泰麥芽集團有限公司(「永順泰」)董事長職務，永順泰為香港粵海的全資附屬公司。
- (iv) 李偉強先生不再擔任鴻隆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 (v) 陳祖澤博士獲選為香港公益金的董事。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1998年成立，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由李國寶博士、陳祖澤博士、馮華健先生及鄭慕智博士組成。李國寶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是否完整、準確及公正，並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信息及本公司截至該日之中期報告。此外，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已審閱上述未經審核中期財務信息。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05年成立，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由陳祖澤博士、李國寶博士、馮華健先生及鄭慕智博士組成。陳祖澤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訂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及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應付的賠償。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佈派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0港仙(2010年：5.0港仙)。中期股息將於2011年10月26日(星期三)派發予於2011年10月11日(星期二)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1年10月10日(星期一)及2011年10月11日(星期二)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欲確保獲派發中期股息之股東，必須於2011年10月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小峰

香港，2011年8月29日



Guangdong Investment Limited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